平安祭裡沒平安

撒母耳記上1:1-28

歷史背景

撒母耳是以色列歷史上士師時代末期過渡到王國時代的關鍵人物。

士師時代以色列人宗教信仰屬靈狀況;士師記的作者用一句話來作以色列人宗教敗壞和道敗壞的總結:「那時,以色列沒有王,各人任意而行。」(士21:25)(有沒有後現代的味道?)

大祭司以利(名字的意思是「升高」)可能与参孙同时期做士师,时间大约在主前11世纪初叶。此时是士师时代的末期,也是最黑暗的时期,百姓受非利士人辖制四十年(士13:1),竟然已经习以为常,既不反抗、也不呼求神(士15:11)。沒有神、沒有道德、沒有盼望的世代。

主題經文: 撒上1:1-28

關鍵經文:

「许愿说:『万军之耶和华啊,祢若垂顾婢女的苦情,眷念不忘婢女,赐我一个儿子,我必使他终身归与耶和华,不用剃头刀剃他的头。』」(撒上1:11)

垂顧:看見、看顧、察覺;眷念:提說、紀念、回想

主題經文大綱

- 第一章的經文大綱;
- 1. 紛爭是因不遵行律法;撒上1:1-8
- 2. 禱告的目的、心態和方向的改變是蒙福的最佳途徑;撒上1:9-20
- 3.知恩感恩謝恩的人;撒上1:21-28



紛爭是因不遵行律法

拉瑪瑣非(撒上1:1應可念成瑣非的拉瑪, 或蘇弗人的拉瑪;蘇弗是以利加拿的曾曾祖 父。)

也就是新約中的亞利馬太,安葬耶穌的約瑟是亞利馬太人(太27:57)。

拉瑪瑣非位於示羅之西約 26 公里。

以利加拿」这个名字的意思是「神已经拥有、神已经创造」。他属于利未支派的哥辖族,是可拉的后裔(代上6:22、27),可拉曾因为反对亚伦当祭司而被神惩罚(民16章),但神却在他的后裔中兴起了撒母耳做祭司和士师。神不会因为祖先的罪而看轻任何人,「凡被杀的都为本身的罪」(申24:16)。

平安祭裡沒平安?

以利加拿家每年上演的戲碼?

- 1. 以利加拿家是拉瑪瑣非的望族。
- 2. 兩個妻;以利加拿有傳宗接代的壓力,因此愛哈拿卻又 娶毘尼拿為妻生兒育女。
- 3. 按律法規定毘尼拿所生的兒子為長子,申命記
 - 21:15-17 清楚說明,人若有兩個妻子的話,即使長子是不喜歡的妻子所生,也應立他為長子,因為是力量強壯的時候生的。所以毘尼拿當得雙份的祭內,而不是哈拿。

4. 紛爭是因不聽神的話;不讀經禱告不聽神的話使人靈裡愚鈍,缺乏智慧情商低。 以利加拿→分兩份祭內給哈拿(哈拿要的是祭內嗎?給人想要,還是給你想給?以利如拿愛的語言是給禮物)→毘尼拿做哈拿對頭、挑釁她、刺激她,那壺不開提那壺→ 以利加拿情商低,每年上演的戲碼沒警覺, 平安祭裡沒平安→妳為何哭泣?不吃飯,心裡 愁悶呢?(撒上1:8)→有妳不比十個兒子好嗎?

5. 弟兄是家中屬靈的頭,你的靈命決定家中的平安(peace/fellowship)。

「人饑餓非因無餅,乾渴非因無水,乃因聽不見耶和華的話。」(摩8:11b)

舊約五祭

- 1. 燔祭(Burnt Offering):血祭;為贖一般的誤犯之罪,除去天良的虧欠;人向神表示敬虔、委身及完全獻上自己。
- 2.素祭 (Meal Offering):素祭,與血祭同獻其後;自動 自發之敬拜行為;承認神的良善與供應;對神表 敬虔。
- 3.平安祭 (Peace/Fellowship Offering)血祭;自動自發 之敬拜行為;感恩與相交(包括眾人同享祭物)。

- 4.贖罪祭(Sin Offering):血祭;強制性地為所知 誤犯的得罪神的罪贖罪;認罪;求赦罪; 使污穢得潔淨。
- 5.赎愆祭 (Trespass Offering):血祭;強制性地 為贖誤犯得罪人/事且需要償還的罪;使污 穢得潔淨;如數償還;罰金百分之二十。

從羞恥變蒙愛

以往每年去示羅耶和華神的會幕那裏獻平安祭,哈拿(名字是Grace,蒙愛的意思)都禱告什麼?生一個兒子, 洗淨羞辱、除去無奈?生一個兒子顯擺顯擺,氣氣毘 尼拿?生一個兒子讓以利加拿高興高興,他對我這麼 好,回報他對我的愛?

撒母耳記的作者提醒一件事埋下伏筆: 无奈耶和华不使哈拿生育(撒上1:5b)。原文是耶和華關閉哈拿的子宫。要如何打開哈拿的子宫呢?

千辛萬苦得來的孩子獻給神?

獻撒母耳為終身的拿細耳人,撒母耳就不再是哈拿的,是分別為聖屬神的。

哈拿千辛萬苦得來的孩子?為什麼要獻給神?不 是應該抱在身邊疼惜嗎?甚至在毘尼拿面前顯擺 展現得勝者的姿態嗎?為什麼啊?

答案在: 撒上1:11

禱告的目的、心態和方向

「哈拿心里愁苦,就痛痛哭泣,祈祷耶和华,许愿说:『万军之耶和华啊,祢若垂顾婢女的苦情,眷念不忘婢女,赐我一个儿子,我必使他终身归与耶和华,不用剃头刀剃他的头。』」(撒上1:10-11)

蒙福的禱告

禱告的目的、心態和方向的改變是蒙福的最佳途 徑。

- 1.目的/動機—得著神還是得著神的祝福?(路 10:38-42;美好的關係:坐在祢腳前,注視祢 容顏),為自己還是為神(撒上1:27-28)
- 2. 心態 憂傷痛悔的心主必不輕看。(詩51:17)
- 3. 方向一先求神得國和神的義,其他得一切都要加添給你。(太6:33)(讀撒上2:21)

有神比十個兒子更好

但在耶和华面前『倾心吐意』(撒上1:15b);原文的意思是「倾倒出自己的生命」。

「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;神啊,憂傷痛悔的心,你必不輕看。」(詩51:17)

垂顧:看見、看顧、察覺;眷念:提說、紀念、回想。

表示哈拿知道悔改:她先求神跟跟她恢復關係,而生一個兒子, 只是神垂聽她的禱告,她得著神一個確據,因此她願意把撒母耳 獻給神,因為有神比十個兒子更好。

作一個知恩感恩謝恩的人

「归与」(撒上1:28)原文和「求」(撒上1:26、27)是同一个词「为以以」,这是双关语:神把哈拿所「求为以以」的赐给她,哈拿就把向神「求」来的献上「归于为以以」,,这正是神所悦纳的「本于祂,倚靠祂,均与祂」(罗11:36)的事奉,动机、方法和结果都合神心意。

1. 感恩是一種生活態度;

作一個知恩、感恩、謝恩的人。

- 一「你們要以感謝為祭獻與神,又要向至高者還你的願,並要在患 難之日求告我;我必搭救你,你也要榮耀我。」(詩50:14-15)
- 一「公牛」是还愿祭中最昂贵的一种(民15:3),「一伊法细面, 一皮袋酒」,就是与「公牛」同献的素祭和奠祭的分量(民 15:8-10)。哈拿不但用三份献祭表达了感恩,她更大的、更蒙 悦纳的奉献,是毫无保留地顺服了神的权柄,彻底献上了自己辛 苦求來的唯一的儿子。
- 「生命因感謝而富足。」—潘霍華(Dietrich Bonhoeffer)

2. 將兒女引領到神面前,全然交託仰望給神。

- 一試想如果哈拿將撒母耳留下;或是以利加拿不同 意哈拿所許的願,結果會如何?
- 一當兒女離開你時,他還能持守幼時領受的無 偽之信?「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」(詩 127:3)在神的話語中,修正自己的育兒方式,建 立親子之間的屬靈習慣,用神的話語來為自己和 孩子禱告。

結論—神垂聽

「哈拿就怀孕。日期满足,生了一个儿子,给他起名叫撒母耳,说:『这是我从耶和华那里求来的。』」(撒上1:20)

「撒母耳」原文的发音「/bਖ਼ਾਂshem·ü·āl'」字源來自兩個字;「Shema 聽」和「El 神」。这个名字字義是「神垂聽」;名字是「他的名是神」的意思。

撒母耳(神垂聽)

平安祭裡有平安。

神是垂聽禱告的主。

遵行主命;知恩感恩謝恩;

禱告必蒙垂聽。

補充資料:舊約五祭

二・ 素祭(利2章,6:14-18)

素祭原文意思是「貢物」,在當時近東社會,當一國(附庸國)臣服於另一國(宗主國),要簽條約,並年年獻上貢物以表忠誠。神與以色列人在西乃山立約,祂就好比宗主國,人是附庸國,人需要獻上貢物表達對神的忠誠。素祭主要是獻麵粉,經文很強調:1. 要加上鹽,「這是你與上帝立約的鹽」(2:13),鹽有防腐功用,代表著神與人的約不會毀壞。2. 取出「作為記的」燒在壇上:當人獻素祭時不要忘記他與神有約。燔祭與素祭同獻。

三・平安祭 (第3章, 7:11-18)

四·贖罪祭(利4:1-5:13,6:24-30)

五· 贖愆祭(利5:14-6:7,7:1-10)

贖愆祭主要的精神是補償,當人犯罪時,不單得罪神,往往也得罪人人因此他需要作出補償之一,因為他完了是大人。 (5:15,16,18;6:5,6) ,因為他令鄰舍有損失,除了全數歸還物主外,還需額外賠償。今天我們我們人對於一些不該說的話傷害別人。與不該說的話傷害別人。與不該說的對於一些不該說的人道歉的勇氣、和政事的人。

大綱

- 1. 紛爭是因不遵行律法; 撒上1:1-8
- 2. 禱告的目的/動機、心態和方向的改變是蒙 福的最佳途徑;撒上1:9-20
- 3.知恩感恩謝恩的人;撒上1:21-28
- 4. 結論: 神是垂聽禱告的主。 遵行主命; 合神心意; 禱告必蒙垂聽。

小組討論題目

- 1. 撒上第一章有三個主人翁,以利加拿、毗尼拿和哈拿,他們每年上示羅過住棚節獻平安祭,但是平安祭裡沒平安,誰要負最大的責任?為什麼?請分享。
- 2. 婚姻家庭生活中,夫妻常想改變對方成為自己理想中的配偶,往往是改變對方是困難的,只有神能改變對方,改變自己貼近神是比較快的。請分享哈拿的改變,以及如何成為你的提醒和幫助。

- 3. 哈拿千辛萬苦得來的孩子撒母耳,她為什麼能夠獻給神作終身的拿細耳人?如果是你,你作得到嗎? (禱告將兒女全然交託給神是何等蒙福。)
- 4. 在本段經文中,你最大的領受和得著是什麼?你如何運用在你的婚姻和兒女教養中,請分享!